

# 关于仙居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15 日在仙居县

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仙居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全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全县预算草案提请各位代表审议，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2 年全县财政收支执行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65 亿元，同比减少 14.5%（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减少 6.1%），完成年度预算的 79.9%。其中：税收收入 14.45 亿元，同比减少 19.7%（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减少 9.4%），完成年度预算的 75.1%；非税收入 4.21 亿元，同比增长 10.1%，完成年度预算的 102.8%。

2.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39 亿元，同比增长 8.0%。其中新增债券安排的支出 5 亿元。

收支相抵，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最终结算情

况待省对县结算完成后再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8.46亿元，同比增长202.7%，完成调整预算的107.6%。加上预计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839万元，专项债券收入20.51亿元，预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3亿元，收入合计92.15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73.24亿元，同比增长144.9%，完成调整预算的92.7%。加上结转下年支出预计10.61亿元，调出资金8.3亿元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92.15亿元。收支相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2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37万元，同比增长1.2%，完成年度预算的75.3%，加上转移性支付收入9万、上年结转182万，收入合计628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5万元，同比减少91.3%，完成年度预算的2.7%，加上调出资金216万、结转下年支出397万，支出合计628万。收支相抵，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9.94亿元，同比减少52.5%，完成年度预算的103.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8.99亿元，同比减少47.1%，完成年度预算的109.6%。收支规模大幅减少的原因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实行市级统筹。收支相

抵，2022 年县社会保险基金结余 9478 万元。

### **（五）年度调整预算情况**

2022 年，县政府根据地方债券收支情况和《预算法》相关规定，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了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并经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后，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 55.51 亿元增加到 58.0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从 29.7 亿元增加到 63.6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从 30.92 亿元增加到 79 亿元。

### **（六）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

#### **（1）举借规模**

2022 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7.66 亿元，在批准的限额内全年新增债券 25.51 亿元，再融资债券 1.2 亿元。

#### **（2）结构**

截至 2022 年底，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07.6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66.17 亿元，占 61.5%；专项债券 41.44 亿元，占 38.5%。

#### **（3）使用**

2022 年全县新增债券 25.51 亿元，其中：用于交通运输 4.37 亿元，占比 17.1%；市政建设 12.88 亿元，占比 50.5%；农林水利建设 2.24 亿元，占比 8.8%；科学、教育、文化事业 1.29 亿元，占比 5.1%；医疗卫生等其他社会事业 4.73 亿元，占比 18.5%。

#### **（4）偿还**

2022年，全县财政共安排还本支出1.2亿元，约为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用于偿还存量政府债务。

## 二、2022年重点财政收支政策执行情况

2022年，县财政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指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浙江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做好生财、聚财、用财各项工作。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汇集财力服务发展大局。**一是向上争取债券再创新高。新增地方政府债券25.51亿元，为历年最高，比2021年增加15.31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限额20.51亿元。二是向上争取资金总量可观。全年争取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约28亿元，如连续两年入选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支持打造共富乡村试点获奖补资金4000万元；被列入浙江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23-2025年）扶持对象获省级扶持资金3000万元；获中央彩票公益金奖补资金1019万元等。三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力度空前。全面梳理结转结余资金，督促部门将年度执行中确实不需使用的资金交回财政统筹，全年盘活存量资金1.5亿元。出台《全县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工作方案》，盘活国有资产36.41亿元，为重大项目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二) 围绕中心助推重点工作。**一是助推经济稳进提质。配合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工业企业减负促产工作的意见》《关于推动三季度工业稳进提质的若干意见》等文件，加大对工业企业的财政补贴力度，支出同比增长 50%。出台《关于加快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扶持建筑业发展。全年兑付涉企奖补资金 27.92 亿元，助推稳进提质综合指数全市第一。全年为市场主体减负降本 6.4 亿元。二是支持打造共富“仙居样板”。入选全省唯一财政支持乡村旅游发展试点县。先后入选浙江省 2022 年度、2023 年度“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支持打造共富乡村试点”，统筹调配约 2.5 亿元资金建设 11 个共富示范点。依托共富村建设成效，朱溪镇杨丰山村成功争取到 1300 万元省级绿色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三是全力开拓绿色经济新模式。依托省绿色转化财政专项激励资金 3 亿元，撬动总投资约 85 亿元，充分发挥绿色转化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在省厅 2020、2021 年度绿色转化财政专项激励资金绩效考评中连续两年获得优秀。

**(三) 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力度。**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民生方面支出 41.84 亿元，民生投入占比 75%，其中投入 5731 万元保障 65 项民生实事全面完成，支持“微公交”绿色出行、城区公交免费乘坐、河流综合治理、道路整治等惠民项目实施。教育支出 12.59 亿元，增长 17.8%，支持教育提质三年行动，保障教育补短板项目实施；推进王台门教育区块、职教中心培训楼等重点工程建设。卫生健康支出 5.6 亿元，人

民医院、下各中心医院、第五人民医院迁建有序推进；投入 1.27 亿元支持疫情防控，保障全民大规模核酸检测和应急突发抢救设施配置。交通支出 7.14 亿元，增长 81.7%，G351 国道界岭头至桐桥段改建工程、椒江至武义公路仙居朱溪至白塔段工程等重点交通项目有序推进。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9.15 亿元，增长 23.9%，稳步提高困难群众保障标准，社保基金保障力度不断加大。

**（四）不断深化财政国资改革。**一是创新开展财政工作。推进基层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服务创新试点、浙里垫付 2.0、浙里捐赠等试点工作。政府性项目资金管家平台全省首创农综项目池“点菜”式申报，并在省财政厅作典型发言。开展政府采购远程异地评标，实现台州市跨地市政府采购远程异地评标零突破。二是健全乡镇财政管理体系。完成新一轮乡镇财政体制改革。加强乡镇财政资金监管，开展 2021 年度乡镇财政资金监管检查工作、乡镇财务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和乡镇往来款全面清理工作。三是纵深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抓好国企优化整合集中统一监管，形成“1+5”的国资监管架构。新组建仙居县经济发展集团，获东方金城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 评定，成为北三县第一个拥有 3 家信用 AA 国有企业的县（市区）。出台《仙居县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仙居县国有企业融资及担保管理办法》《仙居县国有资本投资项目变更管理办法》，使国有企业融资、投资、项目建设有章可循。制定出台《仙居县国有企业

工资总额决定机制实施意见》，探索国有企业市场化薪酬改革试点，激发企业活力。

### 三、2023 年预算草案

#### （一）2023 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财为政服务”理念，坚持稳中求进、主动理财，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确保财政收支平稳运行。按照“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目标，围绕“科学、精准、绩效”三个关键词，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推进财政数字化改革，坚持政府铁心过“紧日子”，厉行勤俭节约，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办大事，强化预算执行和监督，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为打造“四个仙居”加快建设现代化中国山水画城市贡献财政力量。

####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 1. 收入预算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22 亿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长 17.9%（剔除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后增长 7.5%），其中：税收收入 15.52 亿元，增长 7.5%；非税收入 6.48 亿元，增长 54%（剔除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后增长 9.7%）。加上预期体制结算等 40.02 亿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用财

力共计 62.02 亿元。

## **2. 支出预算**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62.02 亿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长 2.7%。

收支相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三)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55.01 亿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 19.6%，加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1.68 亿元，预期转移性收入 0.3 亿元，预计上年结余 10.57 亿元，收入合计 77.56 亿元。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63.86 亿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 12.5%。调出 13.7 亿元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77.56 亿元。收支相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四)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406 万元，下降 35%。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拟安排 406 万元，下降 35%，收支相抵，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 **(五)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9.9 亿元，下降 0.46%。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9.52 亿元，增长 5.82%。增幅原因为养老金待遇调标。收支相抵，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结余 0.38 亿元。



## **（六）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2023 年省厅预下达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3.68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2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1.68 亿元，已全部纳入年初预算。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暂按省财政厅下达的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121.34 亿元控制。

## **四、2023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加快打造“四个仙居”、建设现代化中国山水画城市的关键之年。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央和省委对经济工作的总体部署以及财政改革总体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牢牢把握提振信心、加力提效、底线思维、变革重塑、勇挑大梁“五个关键”，在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中展现财政担当作为。

**（一）稳中求进，不断提升财政运行和管理水平。**一是加强协作稳底盘。进一步加强与发改、税务、自规等部门的合作，做好收支运行分析研判和对策安排，推进落实收入节点任务，切实稳住收入基本盘。预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剔除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增长 7.5%以上。二是凝心聚力抓节流。把过“紧日子”作为预算安排的长期方针，扎实做好 2023 年预算编制工作，一般性项目资金不得超 2022 年年初预算。部门项目支出按上一年执行情况进一步压减。新增项目资金原则上不得用于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宣传费支出预算比上年预算只减不增，严控办公经费、委托业务费。三是扶持

产业抓财源。密切关注重点税源产业，统筹运用科技经费、人才资金、专项债券、产业基金等政策工具，扶持建筑业、旅游业、房地产业、生命健康产业发展。促进金融业发展，切实发挥股权投资和产业基金的作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拓宽企业融资渠道，扶持企业发展。通过基金招商做强医疗器械特色小镇产业。依托土地、矿产等国有资产资源，把存量资产用活用好，增加财政收益。

**（二）加力提效，以积极的财政政策稳预期提信心。**一是使财政工具发挥更大效用。通过打好专项债券、减税降费、政策惠企、政府采购、租金减免、产业基金等组合拳，保障重大项目建设、市场主体扶持纾困等工作。二是使财政政策更具效能。进一步梳理、复盘已出台的稳经济政策措施，用好绩效评价手段，加大清理低绩效扶持政策力度，推动惠企政策“优胜劣汰”。充分依托“政企通”平台，推动各项惠企资金政策方便兑现、及时兑现，让市场主体更有获得感。三是向上争取更多资金项目。尽最大努力争取新一轮省绿色转化财政专项激励政策试点县、2023—2025 区域协调财政专项激励政策试点县、以无纸化推动现代社会治理的浙江实践等试点；做好 2023 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项目申报及“十四五”公益项目储备和项目库建设工作。积极谋划争取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券，解决政府性项目资金问题。

**（三）统筹保障，助力加快打造“四个仙居”。**一是坚持财为政服务。统筹财力盘子，按照县委县政府部署，为开

展“五年”行动和“五高”共进提供坚强财力保障等。二是坚持财为企业服务。坚决贯彻落实好各级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深化“助企服务员”一对一精准服务机制，努力帮助企业走出难关。鼓励企业增加技术研发投入，计划2023年财政科技经费投入增长15%以上。三是坚持财为民服务。坚持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量的三分之二以上用于民生支出，保障民生支出占比不低于2/3，助推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和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增强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构建普惠性养老服务体系，创成省级食品安全县，社保提标扩面等工作。加快推进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支持打造共同富裕乡村建设、财政支持乡村旅游发展试点建设。

**（四）创新赋能，持续深化财政国资改革。**一是深化财政管理改革。进一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积极参与浙里办票、浙里捐赠、政采云、专项债全周期智管等重大应用建设，着力打造整体智治财政。建立重点评价专报机制，围绕年度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着重选取社会影响面广、群众关注度高的项目，促进项目提质增效。二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优化整合国有资源资产资本，做好县交通水利集团信用AA创建相关工作，力争2023年取得AA信用评级。推动国企市场化转型，激发企业活力，实施市场化薪酬改革。三是建设超强财政国资干部队伍。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着力形成强大声势和浓厚氛围。深入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大服务大解题”活动，切实为基层、企业、

群众解难题、鼓干劲、强信心。推动清廉国企建设迭代升级，在政治生态、经营管理、监督防控、干部队伍、文化浸润等多方面做实清廉国企“颗粒度”，打造评选国企系统示范“清廉颗粒”，不断推动构建风清气正的国资国企政治生态。

2023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按照县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的决议及要求，凝心聚力、合心合力、齐心协力，扎实做好财政预算管理工作，努力在高水平打造“四个仙居”、奋力谱写现代化中国山水画城市中交出仙居财政高分报表！